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部分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者“亚厦股份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厦控股”）通知，获悉亚厦控股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购回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部分购回的基本情况

1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部分购回的情况

2017年11月6日，亚厦控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79,200,000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合同约定购回日为2018年11月6日，已于2018年11月6日办理了股票质押购回及延期购回业务，将上述股份中的1股股份购回，79,199,999股股份质押购回日延期至2019年11月6日。亚厦控股于近日办理了提前购回20,380,000股操作。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购回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购回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亚厦控股	是	20,380,000	2017-11-06	2019-11-06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64%
合计		20,380,000				4.64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亚厦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 439,090,03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.77%。上述质押延期购回的 20,380,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2%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亚厦控股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96,364,87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12%。

二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10,356,78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3.01%。上述质押购回的 20,380,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2%。截至本次披露日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345,311,87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48.61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.77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3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证明；
- 4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